

证券代码：603324

证券简称：盛剑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0

上海盛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回购注销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 部分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鉴于 3 名持有人离职不再具备参加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资格、本计划第三个解锁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根据《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并经综合考虑，公司拟回购注销尚未解锁的权益份额对应的 59.526 万股股份。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披露时间及公告名称	时间：2023 年 10 月 19 日 公告名称：《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剩余未解锁标的股票的数量	59.526 万股
剩余股份来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公司回购股票 <input type="checkbox"/> 二级市场购买 <input type="checkbox"/> 认购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input type="checkbox"/> 股东自愿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未解锁标的股票处置方式	注销

注：1、2023 年 10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4 日披露的《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等文件。

2、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6 月 18 日、2024 年 7 月 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公司全称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全称由“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上海盛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0 日、2024 年 7 月 10 日、2024 年 7 月 17 日披露的《关于拟变更公司全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4）、《关于变更公司全称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5）等相关文件。

一、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1、2023 年 10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2、2023 年 10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3、2023 年 11 月 9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本员工持股计划。

4、2023 年 12 月 22 日，召开公司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关于选举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授权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5、2023 年 12 月 25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账户号码：B884893488）中所持有的 1,736,000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3 年 12 月 22 日以非交易过户方式过户至“上海盛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账户号码：B886190640，曾用名“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过户价格为 17.50 元/股。

6、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4 日完成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除外）每股转增 0.2 股，转增后本员工持股

计划证券账户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为 2,083,200 股。

7、2024 年 12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已于 2024 年 12 月 22 日届满，解锁条件已成就。

8、2025 年 5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回购注销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部分股份的议案》，拟回购注销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内离职的 5 名持有人持有的尚未解锁的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合计 109.375 万份，对应股份数量 7.50 万股。

9、2025 年 5 月 28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拟回购注销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部分股份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内离职的 5 名持有人持有的尚未解锁的本员工持股计划对应股份数量 7.50 万股。

10、2025 年 6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回购注销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部分股份的议案》，拟回购注销本员工持股计划尚未解锁的权益份额对应的 81.0480 万股股份。

11、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30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因第一个锁定期内持有人离职、第二个锁定期内持有人离职及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需回购注销的尚未解锁的权益份额对应的 88.5480 万股股份注销事宜。

12、2026 年 5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回购注销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部分股份的议案》，拟回购注销本员工持股计划尚未解锁的权益份额对应的 59.526 万股股份。

二、本次回购注销员工持股计划部分股份的情况说明

1、回购注销的原因

(1) 持有人因离职不再具备参加本计划资格

根据《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发生“持有人或公司/子公司中任一

方单方提出解除劳动合同、双方协商一致解除劳动合同、劳动合同期限届满以及其他劳动合同终止的情形”等情形的，管理委员会有权取消该持有人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格。

鉴于 3 名持有人离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实际情况，经综合考虑，公司拟回购注销上述持有人所持有的尚未解锁的权益份额对应的股份。

(2)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

本员工持股计划公司层面业绩的考核年度为 2023 年-2025 年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解锁期	公司层面考核目标
第一个解锁期	2023 年度，达成以下任一目标： 1、工艺废气处理设备（含 Local Scrubber 设备等）、温控设备、真空设备三大产品线的新机型获得 SEMI 认证合计不低于 3 款（含）。 2、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软件著作权及外观设计专利合计申请数量不低于 80 件（含）。
第二个解锁期	2023 年度及 2024 年度实现净利润累计值不低于 3.25 亿元（含）。
第三个解锁期	2023 年度、2024 年度及 2025 年度实现净利润累计值不低于 5.45 亿元（含）。

注：上述“净利润”指标均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并剔除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及员工持股计划所涉及的股份支付费用，以经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合并报表所载数据为计算依据。

根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3 年度审计报告》（中汇会审[2024]4224 号）、《2024 年度审计报告》（中汇会审[2025]5181 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5 年度审计报告》（中兴华审字（2026）第 00008712 号），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分别为 14,548.05 万元、10,640.47 万元、-2,790.16 万元，剔除股份支付费用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合计值为 2.31 亿元，未达到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解锁期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目标。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未成就。

本员工持股计划于 2023 年 12 月 22 日完成非交易过户，根据《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等相关规定，第三个解锁期尚未解锁的权益份额对应的股份（不含上述离职人员股份）不得解锁，由公司回购注销。

2、回购数量

因本计划持有人离职不再具备参加本计划资格，拟回购注销所持有的尚未解

锁的权益份额对应的股份 1.62 万股；因本计划第三个解锁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拟回购注销尚未解锁的权益份额对应的股份 57.906 万股。

综上，公司本次拟回购注销尚未解锁的权益份额对应的 59.526 万股股份。

3、回购价格

2023 年 12 月，本员工持股计划购买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为 17.50 元/股。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4 日完成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除外）每股转增 0.2 股，转增后本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为 2,083,200 股。鉴于此，根据相关规定，对本员工持股计划购买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进行相应调整，具体计算如下：

$$P=P_0\div(1+n)=17.50\div(1+0.2)=14.5833\text{ 元/股（保留四位小数）}$$

其中： P_0 为调整前的本员工持股计划购买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 n 为每股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比率； P 为调整后的本员工持股计划购买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

因此，调整后的本员工持股计划购买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为 14.5833 元/股，结合实际情况，本次回购价格为 14.5833 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

4、回购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事项所需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5、相关授权事宜

本员工持股计划设管理委员会，对本员工持股计划进行日常管理，代表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本员工持股计划于 2023 年 12 月 22 日召开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关于选举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授权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根据《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及《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持有人会议授权管理委员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事宜，授权事项包括按照本员工持股计划规定审议确定放弃认购份额、因考核未达标等原因而收回的份额等的分配/再分配方案（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分配除外）；决策本员工持股

计划份额的回收及对应收益分配安排；持有人会议或本员工持股计划授权的其他职责等。

管理委员会根据《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约定及持有人会议的授权，取消上述 3 名离职持有人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格，决议因第三个解锁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持有人离职不再具备参加本计划资格对应份额回收事宜。

三、预计本次回购注销前后公司股本结构的变化情况

本次回购注销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本次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股份数量（股）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0	0.00%	0	0	0.00%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147,679,580	100.00%	-595,260	147,084,320	100.00%
股份总数	147,679,580	100.00%	-595,260	147,084,320	100.00%

注：公司最终股本结构变动情况，以回购注销办理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四、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意见

经核查，公司本次回购注销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部分股份事项符合《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及公司《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等相关规定，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因持有人离职、第三个解锁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拟回购注销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部分股份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五、本次回购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积极性和稳定性。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勤勉尽责，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尽力为股东创造价值。

特此公告。

上海盛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2 日